

浙江丁丁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4000万张广告印刷品搬迁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4月28日，浙江丁丁包装彩印有限公司根据《浙江丁丁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4000万张广告印刷品搬迁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过前期整改，现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浙江丁丁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前身为浙江志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造纸、彩印、包装企业，原址位于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环城北路708号。由于企业原厂地由当地政府收回，为响应政府要求，企业实施整体搬迁到金华市婺城区新狮街道道院街788号，利用企业闲置工业用地及生产产房，购置CTP制版机、胶印机、印刷机、开槽机等主要生产设备及配套辅助生产设施，建设年产4000万张广告印刷品搬迁技改项目。本项目总建筑面积13447.29m²，现有员工约150人，年工作日300天，实行单班制生产，每班8小时，厂区内不设食堂和宿舍。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于2020年7月23日在金华市婺城区经济商务局备案，备案号为：2204-330702-07-02-405506。2022年9月委托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浙江丁丁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4000万张广告印刷品搬迁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2年9月27日通过金华市生态环境局《浙江丁丁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4000万张广告印刷品搬迁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金环建婺〔2022〕49号）。项目于2022年9月开始建设，2022年10月建成投入试运行。项目已于2023年3月27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913307022549814782001X。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46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92万元，占总投资的2.0%。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浙江丁丁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4000万张广告印刷品搬迁技改项目，涉及4幢1-3层，第3层部分出租金华市千方医药有限公司，本次验收为该项目的整体性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更情况

本项目实际生产工艺与环评基本一致，无重大工程变动情况，原环评中生产废水纳管外排，实际生产过程冲版废水60%回用，40%纳管排放，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有所减少。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本项目生产废水包括冲版废水和生活污水，冲版废水经“调节+絮凝+沉淀+砂滤+碳滤+超滤深度净化”处理后纳入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污水管网，统一由金华市秋滨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2、废气：本项目主要为胶印印刷废气、覆膜废气、UV光油废气、水性光油废气、玉米制胶粉尘、糊盒废气、水性印刷废气、润版清洗废气和洗车水废气。胶印印刷废气、润版清洗废气、洗车水废气收集后经过“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高空排放；UV光油废气、水性光油废气收集后经过“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高空排放；覆膜工序、水性印刷工序产生少量覆膜废气、糊盒废气、水性印刷废气，通过加强车间内通风无组织排放；制胶工序产生少量玉米制胶粉尘，通过加强车间内通风无组织排放。

3、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CTP制版机、胶印机、印刷机、搅拌机、空压机和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车间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安装隔振或减振器、加强对生产设备日常维护和保养等降噪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本项目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废水污泥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显影液、废包装桶（油墨）、废包装桶（机油、液压油）、废润版液、废洗车水、废机油、废液压油、废抹布、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水污泥收集后委托浙江综和固废收集科技有限公司收贮清运；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针对可能产生的环境风险，企业设置了24.58m³事故应急池，雨污排放口安装了应急切换装置，编制了《浙江丁丁包装彩印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金华市生态环境局婺城分局备案（备案号：330702-2023-033-L）。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浙江丁丁包装彩印有限公司《浙江丁丁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4000万张广告印刷品搬迁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表明，2022年10月27日至10月28日、2023年5月23日至5月24日验收监测期间，主体工程运行正常，广告印刷品生产负荷在76.9%~84.6%之间，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冲版废水采用“调节+絮凝+沉淀+砂滤+碳滤+超滤深度净化”工艺处理。根据生产废水治理设施进出口监测结果，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石油类的处理效率分别约为50.7%~53.8%、42.0%~42.3%、31.4%、61.0%~67.7%、70.3%~74.7%、38.4%~42.4%。

2、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胶印印刷废气、润版清洗废气、洗车水废气、UV光油废气、水性光油废气收集后经过“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高空排放。根据废气治理设施进出口监测结果，印刷有机废气排气筒中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为61.5%~62.5%。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废水排放口废水中 pH 值为7.8，其他主要污染物最大日均浓度分别为化学需氧量33mg/L、氨氮9.10mg/L、总磷0.70mg/L、悬浮物23mg/L、石油类0.22mg/L、五日生化需氧量16.7mg/L，其中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表1规定的其它企业间接排放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放口废水中 pH 值为7.9，其他主要污染物最大日均浓度分别为化学需氧量74mg/L、氨氮16.3mg/L、总磷1.04mg/L、悬浮物45mg/L、石

油类0.42mg/L、五日生化需氧量35.7mg/L，其中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表1规定的其它企业间接排放限值要求。

2、废气

有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印刷有机废气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18.9mg/m³，达到《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

无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最高浓度分别为0.485mg/m³、0.82mg/m³，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最高浓度为1.29mg/m³，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A.1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南、西、北四侧最大昼间噪声分别为64dB(A)、64dB(A)、63dB(A)、62dB(A)，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污泥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显影液、废包装桶（油墨）、废包装桶（机油、液压油）、废润版液、废洗车水、废机油、废液压油、废抹布、废活性炭、废催化剂收集后委托浙江综和固废收集科技有限公司收贮清运；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固体废物具体产生情况见汇总表：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实际产生量 (t/a)	实际处置方式
1	废边角料	剪裁、覆膜、模切	一般固废 231-003-04	2.8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2	不合格产品	检验	一般固废 231-003-04	2.7	
3	废包装材料	打包	一般固废 231-003-07	1.0	
4	污泥	废水处理	一般固废 231-003-61	1.2	
5	废显影液	显影	危险废物 HW16: 231-002-16	1.5	
6	废包装桶 (油墨)	印刷、上光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08	委托兰溪自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7	废包装桶 (机油、液 压油)	设备检修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0.01	
8	废润版液	设备清洗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4	
9	废洗车水	设备清洗	危险废物 HW06: 900-404-06	0.05	
10	废机油	设备检修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0.05	
11	废液压油	设备检修	危险废物 HW08: 900-218-08	0.05	
12	废抹布	设备清洗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1	
13	废活性炭	废气治理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0.75	
14	废催化剂	废气治理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15	
15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	22.1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年排放量2040吨，化学需氧量、氨氮的排放量分别为0.0816吨/年、0.0041吨/年，均达到环评批复中“CODcr0.096吨/年、NH₃-N0.005吨/年”的总量控制要求；按照企业提供印刷有机废气废气处理设施年工作时间2400小时计算，有机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0.480吨/年，活性炭脱附工序年工作时间60h，活性炭脱附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0.005吨/年，达到环评中“VOCs0.569吨/年”的总量控制批复要求。

五、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浙江丁丁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成立了验收工作组，组织召开浙江丁丁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年产4000万张广告印刷品搬迁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审查会，验收组人员一致认为浙江丁丁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已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并建立了相应的环保运行管理制度，“三废”排放达到国家与地方相关排放标准，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验收资料基本齐全，已满足验收要求，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和其他竣工验收资料，补充“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中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等相关内容。

2、进一步规范废气处理设施永久性测试孔、采样平台建设，补充完善废气治理设施设计方案、环保设施运行调试报告及操作规程及相关标识标牌，加强环境保护设施的日常管理和运行维护，建立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和运行台账记录，落实长效管理机制，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3、进一步规范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建设，完善标识标牌，做好危险废物的委托处置及台账管理；明确一般固废废边角料、污泥、废包装材料等固体废物去向，做好一般固废台账记录。

4、加强生产设备的日常维护和定期保养，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强化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和安全防范，认真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验收组签名：

浙江丁丁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评报告表编制机构）：

泰兴市永恒机械制造厂（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

金华华远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机构）：

专业技术专家：

应礼军 张茜云 杜东方

浙江丁丁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9日

浙江丁丁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年产 4000 万张广告印刷品搬迁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签到表

建设单位:				
会议时间:2023.7.29		会议地址: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1	康浩	浙江丁丁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645797666
2	金沙	浙江丁丁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总助	13566785211
3	郭元垣	泰兴市永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高工	13605265032
4	刘晓野	杭州忠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988502567
5	应礼亮	金华市表示工程协会	主任	13516847037
6	杜东方	浙江省金华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工程师	15889910653
7	孙芸云	浙江省金华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正高	13106208936
8	郭嘉诚	金华致远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初级工程师	1500579869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